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油燃氣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OIL AND GA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集團財務及經營摘要

- 天然氣銷輸氣量64.97億立方米，增幅為10%；
- 營業額增長21%至174.21億港元；
- 毛利潤22.46億，增幅5%；公司股東應佔溢利9.19億，增幅2%。

全年業績

中油燃氣集團有限公司(「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有關比較數字。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17,420,512	14,341,948
銷售成本		(15,174,805)	(12,207,367)
毛利		2,245,707	2,134,581
其他收入		42,065	68,484
其他收益，淨額		42,315	4,500
銷售及分銷費用		(81,323)	(74,435)
行政開支		(519,312)	(499,834)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油氣資產減值撥回		118,251	565,595
經營溢利	4	1,847,703	2,198,891
財務收入		247,024	127,828
財務費用		(325,712)	(343,881)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溢利，淨額		59,734	7,722
除稅前溢利		1,828,749	1,990,560
稅項	5	(422,663)	(476,626)
年內溢利		1,406,086	1,513,934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955,550)	251,82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價值變動		(31,549)	(76,047)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價值變動		7,377	17,480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979,722)	193,26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426,364	1,707,194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佔溢利：			
公司擁有人		918,875	904,182
非控股權益		<u>487,211</u>	<u>609,752</u>
		<u>1,406,086</u>	<u>1,513,934</u>
年內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公司擁有人		233,414	968,284
非控股權益		<u>192,950</u>	<u>738,910</u>
		<u>426,364</u>	<u>1,707,194</u>
公司擁有人年內			
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7		
— 基本 (港仙)		18.7	18.0
— 攤薄 (港仙)		<u>18.7</u>	<u>18.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856,439	10,738,279
使用權資產		546,568	663,945
勘探及評估資產		107,069	115,027
無形資產		1,042,460	1,038,669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1,698,560	1,758,41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		232,288	289,7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56,592	1,183,053
遞延稅項資產		647	4,821
		<u>15,940,623</u>	<u>15,792,007</u>
流動資產			
存貨		600,240	408,231
合約資產、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2,449,643	2,675,790
當期可收回稅項		5,972	6,334
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621,500	979,66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329,715	2,786,609
		<u>7,007,070</u>	<u>6,856,624</u>
總資產		<u>22,947,693</u>	<u>22,648,631</u>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784,790	1,414,388
合約負債		2,892,691	2,917,409
優先票據		669,728	—
短期借貸		3,859,986	1,345,142
當期應付稅項		293,270	189,624
租賃負債		10,986	16,219
		<u>9,511,451</u>	<u>5,882,782</u>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優先票據	2,995,751	5,645,120
長期借貸	875,727	1,729,667
租賃負債	40,646	58,747
遞延稅項負債	402,531	315,331
資產報廢承擔	141,737	197,974
	<u>4,456,392</u>	<u>7,946,839</u>
總負債	<u>13,967,843</u>	<u>13,829,621</u>
權益		
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56,368	57,670
儲備	4,918,577	4,733,762
	<u>4,974,945</u>	<u>4,791,432</u>
非控股權益	<u>4,004,905</u>	<u>4,027,578</u>
權益總額	<u>8,979,850</u>	<u>8,819,010</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22,947,693</u></u>	<u><u>22,648,631</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油燃氣集團有限公司(「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而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55-257號信和廣場28樓2805室。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加拿大阿爾伯塔省中西部多個地區從事能源相關業務之投資，包括但不限於1) 進行城市管道燃氣營運、管道設計及建造；2) 壓縮天然氣(「CNG」)及液化天然氣(「LNG」)之運輸、分銷及銷售；3) 原油及天然氣及其它上游產品的開發、生產及銷售及其他上游產品以及煤基清潔能源及其他相關產品的生產及銷售；及4) 綜合能源及客戶增值服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集團」。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依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依據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並經重估以公平值列賬之若干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要求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其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集團之會計政策時行使其判斷。

2.1 持續經營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為2,504,381,000港元，包括短期借款即期部分3,859,986,000港元；長期優先票據即期部分669,728,000港元；及合約負債2,892,691,000港元。集團的合約負債主要指就與尚未交付的天然氣銷售有關的預付I/C卡預收款項2,209,534,000港元，在正常業務情況下預期不會以現金結算。

集團短期借款包括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之銀團借款2,225,516,000港元，並可選擇將到期日再延長十二個月。

鑒於該等情況，公司董事已與銀團借款的代理人溝通，且在彼等與貸款人溝通後，董事認為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提交延期申請180天後，可將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後。因此，考慮到銀團借款已順利展期、集團業務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及集團可持續提取未提用銀行融資，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

(a)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的Covid-19相關 租金寬減
年度改進項目(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二零一八年至 二零二零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適用範圍較窄的修訂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 會計法

(b) 集團尚未採納之新準則及準則的修訂本以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 修訂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所得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 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財務報表的列報—借款人 對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 的有期貸款的分類(香港詮 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及非流動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集團主要從事銷售及輸送天然氣、原油及其他相關產品、於中國提供燃氣管道建造及接駁服務及生產和銷售煤基清潔能源及其他相關產品，以及在加拿大開採及生產原油及天然氣。年內營業額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銷售及輸送天然氣及其他相關產品	14,616,792	12,258,436
燃氣管道接駁及建造服務收入	1,083,599	971,430
開採及生產原油及天然氣	726,721	510,674
生產及銷售煤基清潔能源及其他相關產品	993,400	601,408
	<u>17,420,512</u>	<u>14,341,948</u>

集團根據定期向執行董事匯報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內部財務資料識別其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並更多側重於銷售天然氣、燃氣管道建造及接駁，生產及銷售煤基清潔能源及其他相關產品以及開採及生產原油及天然氣。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已呈列以下四個可報告分部：

- 銷售及輸送天然氣及其他相關產品
- 燃氣管道建造及接駁
- 開採及生產原油及天然氣
- 生產及銷售煤基清潔能源及其他相關產品

沒有匯總經營分部以組成上述可報告分部。

執行董事根據除稅前溢利就業務分部之表現進行評估，而並無分配其他收益淨額、利息收入、財務費用、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溢利、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油氣資產減值撥回、勘探及評估資產沖銷、應收一間聯營公司貸款及利息減值虧損撥備／(撥備撥回)及其他未分配企業開支，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述者一致。與此同時，集團並無分配資產及負債予其分部及呈報來自地區市場外部客戶的銷售額，因為執行董事並無使用該等資料分配資源或評估其經營分部表現。因此，集團並無就各可報告分部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之計量及按地區市場銷售額之計量。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執行董事提供以用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有關集團可報告分部之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及 輸送天然氣及 其他相關產品 千港元	燃氣管道 建造及接駁 千港元	開採及 生產原油及 天然氣 千港元	生產及銷售 煤基清潔 能源及其他 相關產品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分部收入及業績					
分部收入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14,616,792	—	726,721	993,400	16,336,913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	1,083,599	—	—	1,083,599
外部客戶銷售額	14,616,792	1,083,599	726,721	993,400	17,420,512
分部業績	1,140,255	462,959	402,424	5,663	2,011,301
財務收入					247,024
其他收益，淨額					42,315
財務費用					(325,712)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貸款及 利息減值虧損撥備					(11,709)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 油氣資產減值撥回	—	—	118,251	—	118,251
勘探及評估資產沖銷	—	—	(3,665)	—	(3,665)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之 投資溢利，淨額					59,734
未分配企業開支					(308,790)
除稅前溢利					1,828,749
稅項					(422,663)
年內溢利					1,406,086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及 輸送天然氣及 其他相關產品 千港元	燃氣管道 建造及接駁 千港元	開採及 生產原油及 天然氣 千港元	生產及銷售 煤基清潔 能源及其他 相關產品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分部收入及業績					
分部收入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12,258,436	—	510,674	601,408	13,370,518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	971,430	—	—	971,430
外部客戶銷售額	<u>12,258,436</u>	<u>971,430</u>	<u>510,674</u>	<u>601,408</u>	<u>14,341,948</u>
分部業績	<u>1,317,145</u>	<u>389,432</u>	<u>64,457</u>	<u>21,282</u>	1,792,316
財務收入					127,828
其他收益，淨額					4,500
財務費用					(343,881)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貸款及 利息撥回減值虧損					5,981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 油氣資產減值撥回	—	—	565,595	—	565,595
勘探及評估資產沖銷	—	—	(4,025)	—	(4,025)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之 投資溢利，淨額					7,722
未分配企業開支					<u>(165,476)</u>
除稅前溢利					1,990,560
稅項					<u>(476,626)</u>
年內溢利					<u>1,513,934</u>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計提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的油氣資產減值撥回118,25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65,595,000港元)。油氣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按使用價值釐定，並在「開採及生產原油及天然氣業務」分部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評估。該計算方法的主要假設為折現率及日後油價預期變化，而該等貼現率及變動乃參照西德州中級油價。未來五年的日後預期油價介乎每桶油當量72.5美元至75.0美元(二零二一年：每桶油當量67.2美元至72.8美元)。集團使用介乎15%至35%(二零二一年：10%至20%)的除稅前折現率折現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沒有外部客戶於集團之收入中貢獻超過10%。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之資產之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總資產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千港元	總資產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千港元
香港	994,899	33,904	377,531	—
中國內地	17,604,950	1,483,449	17,725,626	1,663,037
加拿大	2,416,355	287,053	2,492,440	87,478
總計	21,016,204	<u>1,804,406</u>	20,595,597	<u>1,750,515</u>
未分配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1,698,560		1,758,418	
遞延所得稅資產	647		4,82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財務資產	232,282		289,795	
總資產	<u>22,947,693</u>		<u>22,648,631</u>	

4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至：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	531,403	515,335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2,786,391	10,286,009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3,150	3,019
— 非審核服務	—	1,1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損耗	731,258	560,61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3,194	19,365
無形資產攤銷	9,761	9,407
短期租賃開支	3,516	1,5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47,697)	5,746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貸款及利息減值虧損撥備／(撥備撥回)	11,709	(5,981)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0,725	(3,450)
勘探及評估資產撇銷	3,665	4,025

5 稅項

由於集團於本年度並無賺取任何需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提撥準備(二零二一年：無)。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公司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之溢利申報股息按10%(二零二一年：10%)之稅率繳納預扣稅。若干擁有香港業務且直接擁有中國附屬公司至少25%股本之集團實體享有5%(二零二一年：5%)之較低預扣稅。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條例及實施細則，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按25%（二零二一年：25%）之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若干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及寬免，據此，該等附屬公司之溢利以優惠所得稅稅率15%（二零二一年：15%）納稅。

年內加拿大所得稅乃按27%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二零二一年：23%），即加拿大阿爾伯塔省稅率及加拿大聯邦稅率分別為12%（二零二一年：8%）及15%（二零二一年：15%）。

其他海外溢利稅項乃以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適用現行稅率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稅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335,981	283,770
遞延稅項	<u>86,682</u>	<u>192,856</u>
稅項	<u><u>422,663</u></u>	<u><u>476,626</u></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有關其他全面收益組成部分之稅務影響（二零二一年：無）。

6 股息

董事局已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擬派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7 每股盈利

基本

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乃基於公司擁有人應佔集團溢利約918,87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904,182,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減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持股份後之加權平均數約4,901,495,000股(二零二一年：5,031,735,000股)。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在假設所有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已轉換之情況下，計算經調整發行在外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公司有兩類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購股權及年內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就購股權而言，有關計算是根據所有附於未行使購股權之認購權之貨幣價值按公平值(以公司股份之全年平均市場股價計算)購入之股份數目及未來服務成本來計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918,875</u>	<u>904,182</u>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減股份獎勵 計劃項下所持股份後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4,901,495</u>	<u>5,031,735</u>
每股攤薄盈利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u>4,901,495</u></u>	<u><u>5,031,735</u></u>

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二零二一年：同)，原因為未行使的購股權並無攤薄潛力，此乃由於每份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平均股價(二零二一年：同)。

8 合約資產、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集團已評估該等財務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並不重大。因此，於財務狀況表日期並無確認任何虧損準備撥備。

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介乎60至90日之間，並且不斷監控其尚未償還之貿易應收款項。集團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未還之結餘。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資產、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結餘達997,99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915,839,000港元)。

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876,250	797,736
三個月至六個月	52,522	50,551
六個月以上	69,161	67,552
合計	<u>997,933</u>	<u>915,839</u>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貿易應付款項結餘達768,28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656,799,000港元)。

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489,795	523,098
三個月至六個月	137,186	55,107
六個月以上	141,306	78,594
合計	<u>768,287</u>	<u>656,799</u>

主席報告

業務回顧

二零二二年，國內疫情防控進入新階段，國際環境複雜多變，能源市場波動頻繁。國際天然氣供需緊平衡，供應結構大幅調整。全球天然氣需求小幅下降，國內產量保持穩步增長，對外依存度階段性下降。產能週期疊加俄氣減供驅動國際氣價大漲，儘管高氣價背景下國內外消費量普遍出現增速放緩現象，國內天然氣產量依然保持了較高增速。二零二二年，國內天然氣產量超過2,170億立方米，天然氣表觀消費量3,663億立方米，天然氣進口量下降9.9%至1.0925億噸。

集團在疫情防控、保障氣源、安全生產、穩定經營的前提下，在危機中尋先機，在困難中謀發展，在變局中勇應對，取得來之不易的成果和突破。根據中長期戰略發展目標，組織制定戰略實施計劃；大力推進集團戰略績效管控體系建設，優化組織架構、創新管理機制、保障資源支持、建設風控體系；為實現戰略目標搭建平台、明確路徑、改進環境、提供動力，確保集團戰略目標實現。在推進資源獲取、市場開發、非氣業務等發展戰略的同時，通過人才強企、組織保障、提質增效、成本改進、文化引領五大戰略舉措有序推動戰略實施。

成立網絡安全與信息化領導小組，為信息化提供了組織保障。年內完成集團中長期數字規劃建設，明確了未來三年集團信息化建設藍圖；完成了財務共享平台招標採購工作，數字化轉型，推進智慧燃氣進度，完成人力資源系統優化工作，啟動集團信息安全體系建設。

年內，集團天然氣銷輸氣量及上游石油價格均上漲，總營業額174.21億港元(二零二一年：143.42億港元)，同比增長21%。集團錄得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9.19億港元(二零二一年：9.04億港元)，同比增長2%。

城市管道天然氣業務

銷售及輸送天然氣

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的天然氣銷量錄得50.52億立方米(二零二一年：48.52億立方米)，同比增長4%。管輸量錄得14.45億立方米，較去年同期錄得升幅38%。

居民用戶銷氣量較上年的11.12億立方米增加2%至11.32億立方米；工商業用戶錄得34.95億立方米(二零二一年：33.13億立方米)用量，同比增長5%；加氣站用量從上年的4.27億立方米下降至本年的4.25億立方米。上述各類用量分別佔總銷氣量的23%、68%及9%(二零二一年：22%、69%及8%)。

新用戶開發

二零二二年，集團新增居民用戶148,300戶(二零二一年：162,145戶)，累計開發居民用戶1,913,541戶。新增工商業用戶合計1,094戶(二零二一年：1,283戶)，累計開發的工商業用戶為16,696戶。

新項目拓展

集團於中國13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成立天然氣項目公司共126家，擁有71項特許經營權。集團於推動現有項目內部增長的同時，亦對天然氣管道周邊區域及沿海地區進行全面考察。年內，集團成功獲得三個項目，分別為湖北省蘄春縣城市燃氣項目、青海省西寧綜合保稅區城市燃氣特許經營權項目以及南川工業園區青海泰豐先行鋰能科技公司燃氣供應權。

開採及生產原油及天然氣業務

集團在加拿大持續進行輕質原油和天然氣的開採及生產業務。集團於二零二二年的產量為5,492桶油當量／天(「桶油當量／天」)，較二零二一年同期的4,936桶油當量／天增加11.3%。

於二零二二年，參考原油價格回升38.7%，西德州中級原油平均價格為每桶94.23美元，而二零二一年為每桶67.96美元。於二零二二年，集團實現原油價格每桶117.32加元，而於二零二一年為每桶78.51加元，同比上升49.4%。集團實現平均運營淨回值48.67加元／桶油當量，較去年同期的35.15加元／桶油當量增加38.5%。

業務展望

2022年，中國經濟面臨多項短期挑戰。針對這些問題，中國政府在推出多項政策，包括《擴大內需戰略規劃綱要》，2023年要繼續實施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加大宏觀政策調控力度，大力提振市場信心，推動經濟運行整體好轉，實現質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長。

在天然氣產業發展方面，國家能源局的《2022年能源工作指導意見》指出，要增強供應保障能力，提升天然氣產量至2,140億立方米，天然氣產量要持續穩步上產。此外，在碳達峰、碳中和的目標的驅動下，清潔能源在能源消費結構中的佔比將不斷提升。

2023年，是集團推進戰略實施、發揮機制效能的關鍵年，開局就是決戰，起步就是衝刺。今年工作的總體思路是：以高質量發展為核心，全面推進業務發展，致力於精細化管理體系建設，加快大數據建設、注重經營過程管理，實現公司效益較快增長。以精細化管理和價值創造為依託構建集團高質量發展新格局，集團將秉承「發展清潔能源，共創美好生活」的使命，把握碳達峰、碳中和目標帶來的機遇，發揮資源優勢，優化戰略佈局，不斷提升管理和員工素質，加強風險管理，竭盡全力為客戶提供穩定的天然氣供應、優質的產品和貼心的服務。

持續打造集團上下游一體化、清潔能源多能互補等綜合能源服務，發展戰略。在上游方面，推進資源戰略佈局，通過非常規氣、LNG資源、互聯互通等方式保障資源充足，全力優化資源成本，為客戶創造價值。下游方面，著力打造現有核心區域，利用綜合能源相關技術，在現有經營區域內，及全國新城區、產業轉移園區、退市進園園區、新興產業園區等繼續開發新市場，獲取經營權；加大內部市場開發，持續提升銷氣量；提高客戶服務質量和技術水平，大力開發客戶價值，拓展增值業務；大力推進能源裝備產業發展，在原有產品基礎上，發展燃氣行業新技術產品、新能源裝備產品。通過自行開發、兼併重組、財務投資合作等方式進行上中下游業務拓展。

根據國家雙碳目標，結合業內先進企業戰略發展佈局和行動，對集團中長期業務發展方向進行深入研究、調研。因勢利導，不斷優化集團中長期業務發展核心定位；啟動綜合能源服務、新能源等新業務的佈局；研究開展集團生態體系建設工作，通過生態夥伴助力集團推進新業務戰略。大力推進集團及各項目公司以多種合作及開發形式深入發展光伏、氫能利用、充電抗、廢水利用等ESG相關綠色產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錄得營業額174.21億港元，對比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43.42億港元，錄得21.5%升幅。

總營業額分為四個分部，(1)銷售及輸送天然氣及其他相關產品、(2)燃氣管道建造及接駁、(3)開採及生產原油及天然氣及(4)生產及銷售煤基清潔能源及其他相關產品，分別為146.17億港元、10.84億港元、7.27億港元及9.93億港元(二零二一年：分別為122.58億港元、9.71億港元、5.11億港元及6.01億港元)。

集團整體毛利為22.46億港元(二零二一年：21.35億港元)，上升5.20%，乃由於集團有效優化成本結構；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為9.19億港元，增加1.7%。

行政開支為5.19億港元(二零二一年：5.00億港元)比去年同期增加3.8%，行政開支佔營業額比例輕微下跌至3.0%(二零二一年：3.5%)，銷售及分銷費用錄得8%減少。

財務費用(扣除資本化)由去年的3.44億港元輕微下跌至3.26億港元。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所有債務(包括銀行借貸、其他借貸及優先票據)的加權平均成本為5.62%(二零二一年：5.63%)。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集團的政策為使用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及適當水平的借貸作為主要資金來源，以用於擴展業務及收購項目。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債務總額(包括銀行借貸、其他借貸及優先票據)為84.01億港元(二零二一年：87.20億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為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為39.51億港元(二零二一年：37.66億港元)。總資產為229.48億港元(二零二一年：226.49億港元)，其中流動資產為70.07億港元(二零二一年：68.57億港元)。集團之總負債為139.68億港元(二零二一年：138.30億港元)，其中流動負債為95.11億港元(二零二一年：58.83億港元)。集團的淨債務對資產

比率(總債務(扣除現金及定期存款)除以總資產)為19.4%(二零二一年：21.9%)。集團的財務及流動資金保持平穩，為集團二零二三年的發展作好充分準備。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共僱用4,837名(二零二一年：4,704名)全職僱員，其中大部分僱員駐於中國。集團根據員工的工作表現、工作經驗及現行市場工資水平釐定其酬金。僱員之總酬金包括基本薪金、現金花紅及股份獎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發行的優先票據由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擔保。

或然負債

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管理及庫務政策

集團之財務風險管理為集團於香港總辦事處之庫務職能。集團庫務政策之主要目標之一為管理其利率及匯率波動風險。集團的政策為不從事投機行為。

集團主要以人民幣經營業務。集團若干銀行存款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而集團的境外銀行貸款及優先票據則以人民幣、加拿大元及美元計值。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集團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外匯匯率波動風險。集團並無訂立外匯對沖政策。然而，集團會緊密監察外匯風險及日後可能(視情況及外幣走勢而定)考慮採用重大外匯對沖政策。

訴訟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已發行股本為56,368,038港元，分為每股面值0.01港元的5,636,803,834股公司股份。

重大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集團附屬公司西寧中油燃氣有限責任公司（「**西寧公司**」）與西寧綜合保稅區管理委員會（「**西寧綜合保稅區管委會**」）就城市管道燃氣訂立特許經營權協議（「**特許經營權協議**」），據此，西寧綜合保稅區管委會同意給予西寧公司為期30年的燃氣供應特許經營權。根據特許經營權協議，西寧公司獲准於西寧綜合保稅區管委會現有管轄範圍內銷售天然氣，包括以管道運輸形式向用戶供應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以及提供與管道燃氣設施相關的工程建設、維護、運營及搶修等服務。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公司成功提取銀團貸款2.9億美元以提前贖回部份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到期的320,000,000美元5.5厘優先票據（「**二零二三年票據**」）。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五日，公司在公開市場購回二零二三年票據本金總額22,242,285美元。獲回購二零二三年票據已相應註銷。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票據本金總額中的86,786,286美元尚未償還。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七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中油燃氣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中油燃氣投資**」）（集團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作為擔保人）訂立分別以廣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債權人1**」）及華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債權人2**」）為受益人的擔保協議，據此，中油燃氣投資已同意分別向債權人1及債權人2提供到期履行山東勝利股份有限公司（「**勝利股份**」）的還款義務最高金額人民幣50,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0元的擔保。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二日，中油燃氣投資(作為擔保人)訂立以泰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債權人3」)為受益人的擔保協議，據此，中油燃氣投資已同意向債權人3提供到期履行勝利股份的還款義務最高金額人民幣120,000,000元的擔保。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中油燃氣投資(作為擔保人)訂立以債權人3為受益人的擔保協議，據此，中油燃氣投資已同意向債權人3提供到期履行勝利股份的還款義務最高金額人民幣200,000,000元的擔保。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中油燃氣投資(作為擔保人)與勝利股份訂立以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債權人4」)、萊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債權人5」)、日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債權人6」)、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債權人7」)、濟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債權人8」)、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債權人9」)、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債權人10」)、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債權人11」)及債權人3為受益人的備忘錄(「備忘錄」)，據此，中油燃氣投資已同意分別向債權人4、債權人5、債權人6、債權人7、債權人8、債權人9、債權人10、債權人11及債權人3提供到期履行勝利股份的還款義務最高金額人民幣75,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0元、人民幣100,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0元、人民幣80,000,000元、人民幣100,000,000元、人民幣100,000,000元、人民幣100,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的擔保。

包括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提供擔保與備忘錄項下的提供擔保，中油燃氣投資同意提供合計最高人民幣1,105,000,000元的擔保，構成本公司一項主要交易並須遵守股東批准規定。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公司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有關備忘錄及其項下擬進行所有交易的決議案，且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末期股息

董事局決議不建議任何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購買、贖回或出售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以每股0.365港元至0.485港元價格於聯交所購回130,240,000股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購回詳情如下：

年／月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購買價格		購買代價總額 (不包括開支)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二二年一月	65,240,000	0.485	0.440	30,363,200
二零二二年四月	<u>65,000,000</u>	0.405	0.365	<u>24,017,100</u>
	<u>130,240,000</u>			<u>54,380,300</u>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公司確認於年內全體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必守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已透過確保妥善運作及檢討集團業務之適當監督及管理程序以及建立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一直致力於向其股東履行其責任。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作為公司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相關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之偏離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有所區分。許銜良先生為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局相信，集團由同一名人士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職位，可確保集團貫徹重大決策之領導，更有效能及效率實現集團之整體策略。董事局相信現時之安排不會損害職權及授權兩者間之平衡，而現時由經驗豐富之人才(其中有充足人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董事局亦能確保此平衡。

除上述者外，董事認為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相關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公司於一九九八年成立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書面職權範圍現已上傳至聯交所網站及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局提供推薦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之酬金及委聘條款，有關核數師罷免或被辭退之任何問題提供推薦建議；審閱集團中期及年度報告與財務報表；監察公司之財務報告制度(包括資源充裕度、負責公司財務報告職能的員工之資格及經驗以及其培訓安排及預算)，及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文華先生(擔任主席)、王廣田先生及楊杰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並認為相關財務報表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及已作出充足披露。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初步業績公告中有關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集團該年度的草擬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致謝

本人希望藉此機會代表董事局，對集團全體員工一直以來之辛勤工作，以及股東之持續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謝。

承董事局命
中油燃氣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鉄良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許鉄良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關懿君女士、高發連先生及許然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文華先生、王廣田先生及楊杰先生。

* 僅供識別